

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5
十二、其他说明.....	25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5
（二）其他.....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1. 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对妇女进行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及爱国主义教育等。
2. 会同有关部门培养选拔妇女干部，向县委推荐优秀妇女人才。
3. 组织发动城乡妇女开展“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等活动，充分发挥广大妇女在全县经济建设中的“半边天”作用。
4. 配合有关部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参与社会综合治理，教育广大妇女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配合有关部门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等犯罪活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接待妇女的来信来访。
5. 指导全县妇女儿童工作的开展，为妇女儿童开展各种服务活动，做好救助贫困妇女儿童工作。
6. 组织妇女干部的理论、业务学习，负责妇女干部的岗位培训、城乡妇女的实用技术、创业就业、法律知识等培训工作。
7.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县妇联内设办公室、组宣部、发展部、权益部、家庭和儿童工作部5个部室。共有编制数为6，实有在编人员6名。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24	104.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77	7.7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8.75	本年支出合计	128.75	128.75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28.75	支出总计	128.75	128.75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8.75	128.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24	104.2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4.24	104.24					
2012901	行政运行	76.24	76.2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	16.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	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	8.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1	4.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7	7.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7	7.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	7.77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8.75	100.75	2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24	76.24	28.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4.24	76.24	28.00
2012901	行政运行	76.24	76.2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	16.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	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	8.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1	4.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7	7.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7	7.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	7.77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24	104.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77	7.7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8.75	本年支出合计	128.75	128.7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28.75	支出总计	128.75	128.7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8.75	100.75	2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24	76.24	28.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4.24	76.24	28.00
2012901	行政运行	76.24	76.2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3	16.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	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	8.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1	4.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7	7.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7	7.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	7.77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0.75	88.86	11.89
工资福利支出		85.34	85.3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48	30.48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25	17.2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9.86	9.8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81	8.81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41	4.4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58	3.5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5	1.6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13	0.1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7.77	7.7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0	1.4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9		11.89
办公费	办公经费	5.09		5.09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10		1.1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4.77		4.7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3		0.7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1	3.5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51	3.51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20	0.2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1.89	11.89		
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11.89	11.89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28.00	28.00				
妇女工作经费	8.00	8.00				
妇女儿童工作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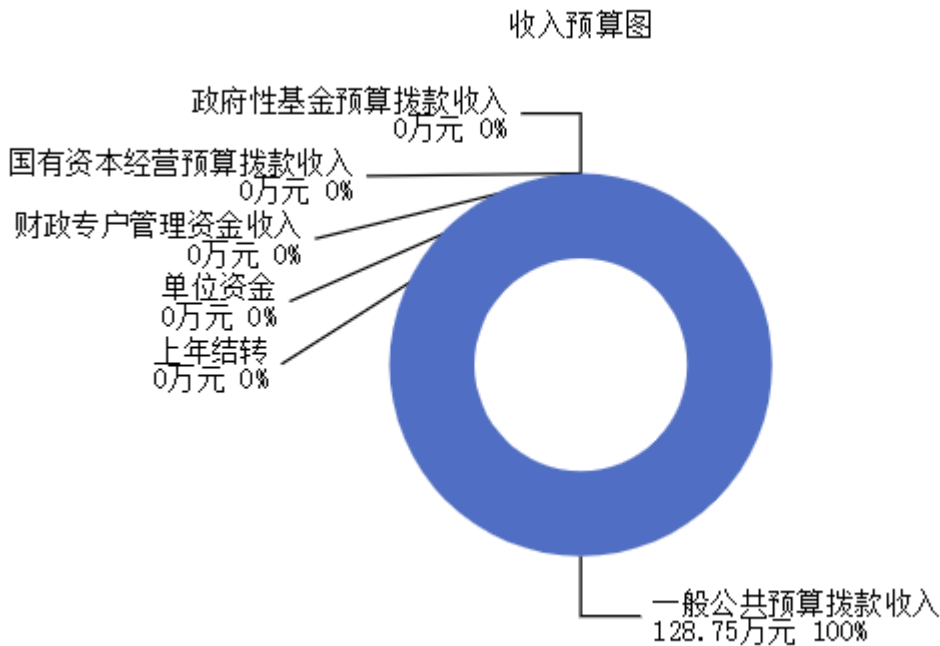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沁水县妇女联合会预算收入总计128.7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8.7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0.31万元，下降0.24%，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28.7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28.7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0.31万元，下降0.24%，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沁水县妇女联合会预算收入128.7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8.75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沁水县妇女联合会支出预算128.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75万元，占78.25%；项目支出28万元，占21.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沁水县妇女联合会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8.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8.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

中：当年拨款收入128.7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4.2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7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77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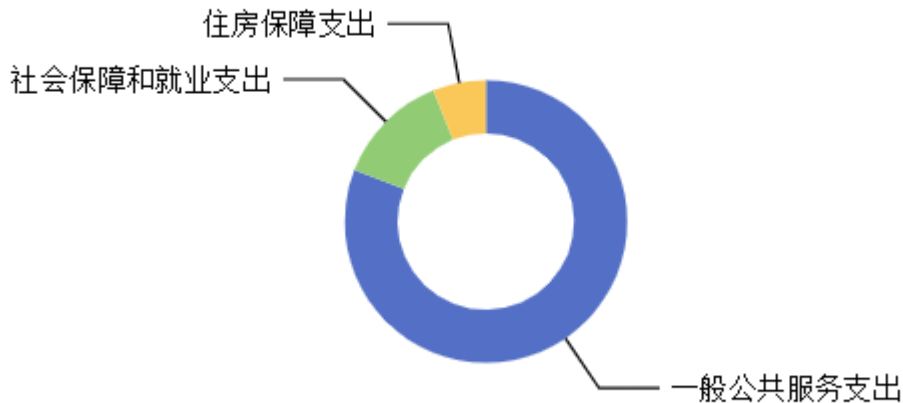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沁水县妇女联合会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28.75万元，比上年减少0.31万元，下降0.2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沁水县妇女联合会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28.7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4.24万元，占80.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73万元，占12.99%；住房保障支出7.77万元，占6.03%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沁水县妇女联合会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00.7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8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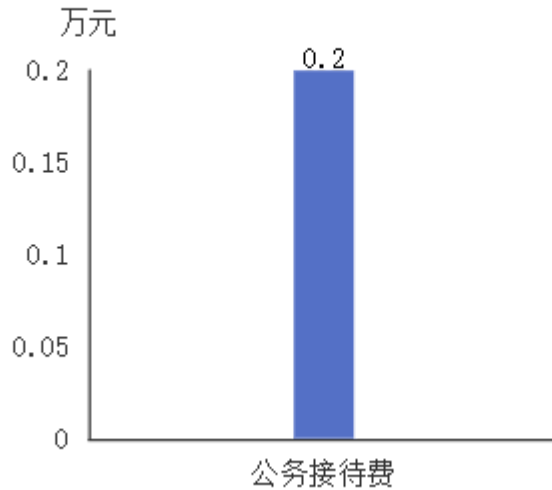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11.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沁水县妇女联合会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2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2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8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33万元，增长2.85%，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沁水县妇女联合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28.75万元。（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沁水县妇女联合会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个，共计金额28.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28.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个，涉及项目金额28.0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28.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11-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内设职能部门数	5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6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6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6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1.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妇女权益保障法》《婚姻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对妇女进行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及爱国主义教育等,负责各类特色家庭的创建和评选表彰工作。2.会同有关部门培养选拔妇女干部,向县委推荐优秀妇女人才。3.组织发动城乡妇女开展“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等活动,充分动员广大妇女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作用。4.配合有关部门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参与社会治理,教育引导广大妇女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妇女儿童等维权活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接待妇女的来信来访。5.指导全县妇女儿童工作的开展,为妇女儿童开展各种服务活动,做好救助贫困妇女儿童工作。6.组织妇女干部的理论、业务学习,负责妇女干部的培训、城乡妇女的实用技术、创业就业、法律知识等培训工作。7.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部门战略目标	开展素质培训,引导和支持广大妇女参与创新创业,扩大妇女就业,完善妇女儿童活动,丰富妇女儿童文化生活,提升妇女儿童文明素质,加强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宣传,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进家庭教育工作,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0.0	合计	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0	其中:基本支出	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	项目支出	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		
	专户管理资金	0.0		
单位资金	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创新开展“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活动,推动“沁县女性学堂”及乡(镇)“女性课堂”提质增效。		
	引导和支持广大妇女参与创新创业,扩大妇女就业。	持续做优“巾帼家政”服务品牌,加大妇女创业就业扶持力度。		
丰富妇女儿童文化生活,提升妇女儿童文明素质。	深化家庭教育服务,持续办好妇女儿童相关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	1、开展素质培训,引导和支持广大妇女参与创新创业,扩大妇女就业。2、完善“沁县女性学堂”“妇理·和合家”等建设,丰富妇女儿童文化生活,提升妇女儿童文明素质。3、加强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宣传,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4、推进家庭教育工作,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妇女素质提升活动涉及人次	≥600人次
			开展活动次数	≥10场次
			困境帮扶妇女儿童人数	≥25人次
		质量指标	上级政策落实情况	落实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困境妇女儿童帮扶合理性	合理
	时效指标	妇女素质提升活动开展	每月	
		困境妇女儿童帮扶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妇女儿童专项经费项目支出	≤20万元	
妇女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轻困境妇女儿童生活压力	减轻	
		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妇女儿童发展的浓厚氛围	营造	
	社会效益	有效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有效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妇女儿童满意度	≥93%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妇联工作正常开展,按照本地妇女人口数每人每年不低于1元的标准划拨妇女工作经费,该项目主要用于:1.宣传教育:线上线下开展“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等宣传教育活动10场次,覆盖人数千余人,预计经费1万元左右。2.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6周年系列活动,2026年3月底前开展纪念活动,期间开展活动不少于5场次,辐射人群500人,预计经费5万元左右。3.慰问帮扶困难妇女、老人,每季度开展慰问帮扶困难妇女、儿童、老人活动,关爱帮扶人次不少于25人次,预计1万元左右。4.其他:为开展妇女工作提供必要条件等,预计1万元左右。2026年妇女工作经费需要8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妇女工作的意见》(晋市发【2011】8号):按照本地妇女人口数每人每年不低于1元的标准划拨妇女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党委对妇女工作的领导,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充分调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全社会关系支持妇女事业发展的浓厚氛围,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妇女和家庭奋勇担当作为、笃行不怠启新程,在建设沁水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中体现巾帼作为,展现巾帼担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财务负责人景伟霞为副组长,办公室成员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2.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定期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管,按照时间节点和工作项目计划安排开展资金对应支出,每季度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督和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1.2026年10月前,组织开展“巾帼大宣讲”,每月根据妇联工作实际开展教育宣传工作,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2.2026年“3.8”期间,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6周年系列活动,调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全社会关系支持妇女事业发展的浓厚氛围。3.常态化开展困境留守妇女、儿童、老人关爱帮扶工作,在元旦、春节、端午、六一、重阳节等重要节点,对困境留守妇女、儿童、老人进行慰问帮扶,用实际行动传递党和政府的关怀和妇联“娘家人”的温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线上线下开展“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等宣传教育活动10场次,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6周年系列活动5场次,进一步凝聚思想共识,团结引领妇联干部听党话、跟党走;做实做细维权关爱工作和关爱妇女儿童工作,每季度开展慰问帮扶困难妇女、儿童、老人活动,关爱帮扶人次不少于25人,提升沁水妇女儿童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0次
			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系列活动	≥5场		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系列活动	≥5场
			慰问帮扶困境妇女儿童人次	≥25人次		慰问帮扶困境妇女儿童人次	≥25人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教育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宣传教育覆盖率	≥90%
			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系列活动完成率	≥95%		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系列活动完成率	≥95%
			困境妇女儿童帮扶率	≥90%		困境妇女儿童帮扶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教育开展时间	每季度	时效指标	宣传教育开展时间	每季度
			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活动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活动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困境妇女儿童帮扶开展时间	每季度		困境妇女儿童帮扶开展时间	每季度
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系列活动成本			≥4万元	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系列活动成本		≥4万元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妇联工作正常开展,按照本地妇女人口数每人每年不低于1元的标准划拨妇女工作经费,该项目主要用于:1.宣传教育:线上线下开展“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等宣传教育活动10场次,覆盖人数千余人,预计经费1万元左右;2.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6周年系列活动。2026年3月底前开展纪念活动,期间开展活动不少于5场次,辐射人群500人,预计经费5万元左右;3.慰问帮扶困难妇女、老人,每季度开展慰问帮扶困难妇女、儿童、老人活动,关爱帮扶人次不少于25人次,预计1万元左右;4.其他:为开展妇女工作提供必要条件等,预计1万元左右。2026年妇女工作经费需要8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妇女工作的意见》(晋市发【2011】8号):按照本地妇女人口数每人每年不低于1元的标准划拨妇女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党委对妇女工作的领导,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充分调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全社会关系支持妇女事业发展的浓厚氛围,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妇女和家庭拼搏扬帆再出发、笃行不怠启新程,在建设沁水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中体现巾帼作为,展现巾帼担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财务负责人景伟鑫为副组长,办公室成员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2.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定期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管,按照时间节点和工作项目计划安排开展资金对应支出,每季度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管和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1.2026年10月前,组织开展“巾帼大宣讲”,每月根据妇联工作实际开展教育宣传工作,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2.2026年“3.8”期间,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6周年系列活动,调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全社会关系支持妇女事业发展的浓厚氛围;3.常态化开展困难留守妇女、儿童、老人关爱帮扶工作,在元旦、春节、端午、六一、重阳节等重要节点,对困难妇女、儿童、老人进行慰问帮扶,用实际行动传递党和政府的关怀和妇联“娘家人”的温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三、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线上线下开展“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等宣传教育活动10场次、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6周年系列活动5场次,进一步凝聚思想共识,团结引领妇联干部听党话、跟党走;做实做细维权关爱工作和关爱妇女儿童工作,每季度开展慰问帮扶困难妇女、儿童、老人活动,关爱帮扶人次不少于25人,提升沁水妇女儿童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三、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线上线下开展“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等宣传教育活动10场次、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6周年系列活动5场次,进一步凝聚思想共识,团结引领妇联干部听党话、跟党走,激励广大妇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时代精神;做实做细维权关爱工作和关爱妇女儿童工作,每季度开展慰问帮扶困难妇女、儿童、老人活动,关爱帮扶人次不少于25人,提升沁水妇女儿童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困难妇女儿童关爱活动开展成本	≥1万元	成本指标	困难妇女儿童关爱活动开展成本	≥1万元	
		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成本	≥1万元		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成本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困难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维护	社会效益	维护困难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维护
生态效益		提高妇女综合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妇女综合素质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妇女儿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妇女儿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9 162949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妇联工作正常运转,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2026年需妇女儿童专项经费20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1.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相关活动。“树理·和合家”家庭建设服务中心(站、室)常态化运行,通过政府购买等形式,全年开展家庭家教家风、妇女儿童权益维护宣传等相关活动不少于20次,预计5万元。2.“巾帼领头雁”培训,2026年12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预计6万元。3.“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预计4.5万元;4.“沁童爱心妈妈”关爱服务,招募组织“爱心妈妈”与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结对提供关爱服务,开展关爱活动,组织线上线下专题培训为“爱心妈妈”赋能,预计2.5万元。5.妇女儿童法律援助公益课。“沁童女性学堂”正常运营,每月开展“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等课程,全年开展活动不少于30次,预计2万元。							
立项依据	1.沁水县妇女发展“十四五”规划和沁水县儿童发展“十四五”规划2.《沁水县“树理·和合家”家庭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的意见》(晋妇发[2021]20号)、晋城市教育局等十五部门关于印发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教字[2025]3号)3.全国妇联《关于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的实施意见》4.全国妇联等九部门《深化开展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三年行动方案》,市妇联、市教育局《关于持续推进晋城市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工作的通知》5.省、市妇联《关于开展巾帼家政进社区活动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党委对妇女工作的领导,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充分调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全社会关系支持妇女事业发展的浓厚氛围,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妇女和家庭积极投身改革发展、谱写不息奋进征程,在建设沁水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中体现巾帼作为,展现巾帼担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财务负责人景伟霞为副组长,办公室成员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2.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定期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管,按照时间节点和工作项目计划安排开展资金对应支出,每季度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督和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1.“树理·和合家”家庭建设服务中心常态化运行,每季度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沁童女性学堂”每月开展公益课。2.2026年12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3.2026年元旦、六一、暑期及年底,组织开展“沁童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系列活动;4.2026年6月前,组织“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及“巾帼家政进社区”调研摸底;2026年12月底前,依据具体情况开展相关培训。5.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矛盾调解、妇儿维权、家庭教育指导等政府(社会)购买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树理·和合家”家庭建设服务中心正常运行,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不少于20次;“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常态化开展,开展课程不少于30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2025年11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深入落实“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强化“沁童爱心妈妈”关爱服务品牌,组织开展关爱活动8场次,提升沁水广大妇女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推进“树理·和合家”家庭建设服务中心正常运行,常态化开展“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不少于20次,“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不少于30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深入落实“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强化“沁童爱心妈妈”关爱服务品牌,组织开展关爱活动8场次,切实提升沁水广大妇女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沁童爱心妈妈”关爱服务次数	≥8场次	数量指标	“树理·和合家”活动次数	≥20场次	
			参与培训辅导人数	≥150人次		“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开展次数	≥30场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素质提升培训辅导场次	≥5场次	质量指标	素质提升培训辅导场次	≥5场次	
“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开展次数			≥30场次	参与培训辅导人数		≥150人次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树理·和合家”活动次数	≥20场次	产出指标	“沁童爱心妈妈”关爱服务次数	≥8场次		
		参与培训出勤率	≥90%		“树理·和合家”活动出勤率	≥90%		
			“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完成率	≥90%			“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完成率	≥90%
			“树理·和合家”活动出勤率	≥90%			参与培训出勤率	≥90%
			“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开展时间	每月			“树理·和合家”活动开展时间	每季度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妇联工作正常运转,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2026年需妇女儿童专项经费20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1.家庭教育家风建设相关活动。“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建设服务中心(站、室)常态化运行,通过政府购买等形式,全年开展家庭教育家风、妇女儿童权益维护宣传等相关活动不少于20次,预计5万元;2.“巾帼领头雁”培训,2026年12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预计6万元;3.“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预计4.5万元;4.“沁水爱心妈妈”关爱服务,招募组织“爱心妈妈”与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结对提供关爱服务、开展关爱活动,组织线上线下专题培训为“爱心妈妈”赋能,预计2.5万元;5.妇女儿童素质提升公益课。“沁水女性学堂”正常运营,每月开展“沁水女性学堂”公益课等课程,全年开展活动不少于30次,预计2万元。						
立项依据	1.沁水县妇女发展“十四五”规划和沁水县儿童发展“十四五”规划2.《沁水县“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的意见》(晋妇发[2021]20号)、晋城市教育局等十五部门关于印发家校社协同育人“数联体”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教数字[2025]3号)3.全国妇联《关于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的实施意见》4.全国妇联等九部门《深化开展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三年行动方案》,市妇联、市教育局《关于持续推进晋城市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工作的通知》5.省、市妇联《关于开展巾帼家政进社区活动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党委对妇女工作的领导,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充分调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全社会关系支持妇女事业发展的浓厚氛围,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妇女和家庭奋进新征程再出发、笃行不怠总征程,在建设沁水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中体现巾帼作为,展现巾帼担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财务负责人任副组长,办公室成员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2.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定期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管,按照时间节点和工作项目计划安排开展资金对应支出,每季度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督和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1.“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建设服务中心常态化运行,每季度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教育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沁水女性学堂”每月开展公益课;2.2026年12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3.2026年元旦、六一、暑期及年底,组织开展“沁水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系列活动;4.2026年6月前,组织“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及“巾帼家政进社区”调研摸底;2026年12月底前,依据具体情况开展相关培训;5.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矛盾调解、妇儿维权、家庭教育指导等政府(社会)购买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建设服务中心正常运行,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教育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不少于20次;“沁水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常态化开展,开展课程不少于30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2026年11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强化“沁水爱心妈妈”关爱服务品牌,组织开展关爱活动8场次,提升沁水广大妇女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推进“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建设服务中心正常运行,常态化开展“沁水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教育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不少于20次,“沁水女性学堂”公益课不少于30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强化“沁水爱心妈妈”关爱服务品牌,组织开展关爱活动8场次,切实提升沁水广大妇女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吸收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时效指标		“沁水爱心妈妈”活动开展时间	每季度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培训开展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沁水爱心妈妈”活动开展时间	每季度
	成本指标		“树理·和合家”活动开展时间	每季度	成本指标	“沁水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开展时间	每月
“沁水女性学堂”公益课费用			≥1万元	“沁水女性学堂”公益课费用		≥1万元	
		家庭教育家风活动开展成本	≥1.5万元		妇女儿童权益维护活动开展成本	≥0.5万元	
		妇女儿童权益维护活动开展成本	≥0.5万元		家庭教育家风活动开展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困境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维护	社会效益	维护困境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维护	
	社会效益	提高妇女综合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妇女综合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实施单位		沁水县妇女联合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妇联工作正常运转,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2026年需妇女儿童专项经费20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1.家庭教育家风建设相关活动。“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服务中心(站、室)常态化运行,通过政府购买等形式,全年开展家庭教育家风、妇女儿童权益维护宣传等相关活动不少于20次,预计5万元。2.“巾帼领头雁”培训,2026年12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预计6万元。3.“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预计4.5万元;4.“沁童爱心妈妈”关爱服务,招募组织“爱心妈妈”与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结对提供关爱服务,开展关爱活动,组织线上线下专题培训为“爱心妈妈”赋能,预计2.5万元。5.妇女儿童素质提升公益课。“沁童女性学堂”正常运营,每月开展“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等课程,全年开展活动不少于30次,预计2万元。						
立项依据	1.沁水县妇女发展“十四五”规划和沁水县儿童发展“十四五”规划2.《沁水县“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服务中心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婚嫁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的意见》(晋妇发[2021]10号)、晋城市教育局等十五部门关于印发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教数字[2025]3号)3.全国妇联《关于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的实施意见》4.全国妇联等九部门《深化开展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三年行动方案》,市妇联、市教育局《关于持续推进晋城市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工作的通知》5.省、市妇联《关于开展巾帼家政进社区活动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党委对妇女工作的领导,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充分调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全社会关系支持妇女事业发展的浓厚氛围,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妇女和家庭善谋善为再出发、笃行不怠启新程,在建设沁水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中体现巾帼担当,展现巾帼担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财务负责人景伟霞为副组长,办公室成员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2.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定期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管,按照时间节点和工作项目计划安排开展资金对应支出,每季度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监管和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1.“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服务中心常态化运行,每季度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教育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沁童女性学堂”每月开展公益课。2.2026年12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3.2026年元旦、六一、暑期及年底,组织开展“沁童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系列活动;中秋、端午及重阳等传统佳节,根据具体情况开展关爱留守困境妇女、儿童、老人相关服务、主题活动等。4.2026年6月前,组织“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及“巾帼家政进社区”调研摸底;2026年12月底前,依据具体情况开展相关培训。5.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矛盾调解、妇儿维权、家庭教育指导等政府(社会)购买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服务中心正常运行,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教育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不少于20次;“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常态化开展,开展课程不少于30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2025年11月中旬前,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深入落实“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强化“沁童爱心妈妈”关爱服务品牌,组织开展关爱活动8场次,提升沁水广大妇女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推进“树理·和合家”家庭教育服务中心正常运行,常态化开展“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程,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服务、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宣传、家庭教育家风建设宣传宣讲等活动不少于20次,“沁童女性学堂”公益课不少于30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动形成沁水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针对基层妇联干部、基层妇联执委、致富能手、优秀妇女代表等进行培训,提升妇女儿童基层工作者能力;深入落实“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分阶段、分层次、分对象开展巾帼家政、电商、高素质女农民、美丽庭院等宣传宣讲、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推动妇女参与乡村振兴创新创业;强化“沁童爱心妈妈”关爱服务品牌,组织开展关爱活动8场次,切实提升沁水广大妇女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留守困境儿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留守困境儿童满意度	≥90%
		妇女儿童满意度	≥90%			妇女儿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916524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沁水县妇女联合会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沁水县妇女联合会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约60平方米。使用的办公用房由沁水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统一管理。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沁水县妇女联合会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沁水县妇女联合会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见附件。

（二）其他

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无上年结转项目预算，故相关表格为空表。

沁水县财政局文件

沁财综字〔2024〕14号

沁水县财政局 关于转发《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现将《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晋市财综〔2024〕28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沁水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8月29日印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